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硅业”或“公司”）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合盛硅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现就合盛硅业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508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自然人罗焱、罗焱栋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6,165,57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8.36 元，共计募集资金 2,499,999,993.72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4,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495,499,993.72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总额减除承销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股票登记费及发行文件制作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864,307.17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4,135,686.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7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494,135,686.5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494,427,109.82
	利息收入净额	C2	291,423.2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494,427,109.8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91,423.2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0.0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慈溪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慈溪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兴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分别于2021年10月28日、2021年10月19日销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核查结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合盛硅业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在 2021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信息，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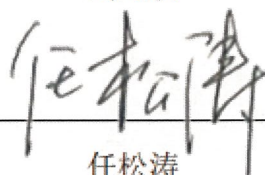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刘纯钦



任松涛



保荐机构公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9,413.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442.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442.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9,413.57	249,413.57	249,413.57	249,442.71	249,442.71	29.14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49,413.57	249,413.57	249,413.57	249,442.71	249,442.71	29.1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